

证券代码：430412

证券简称：晓沃环保

主办券商：恒泰长财证券

天津晓沃环保工程股份公司

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》议案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召开不存在尚需相关部门批准的情形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方式为现场会议。

会议召开地点为天津市和平区南京路河川大厦 A 座 10A10B。

(五) 会议表决方式

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(六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5月14日9:00。

(七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(具体情况详见下表)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(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,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,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,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,不包含优先股股东,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430412	晓沃环保	2026年5月11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广东华商(天津)律师事务所2名律师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 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	《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	√
2	《公司202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	√
3	《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	√

4	《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	√
5	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》	√
6	《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	√
7	《公司 2026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	√
8	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及应对措施》	√

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。

通过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(www.neeq.com.cn)的相关公告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现场登记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6 年 5 月 13 日上午 9：00-11:00，下午 13:00-15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天津市和平区南京路河川大厦 A 座 10A10B。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

联系人：张琪

联系电话：022-27210773 联系传真：022-27212771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、交通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公司公章的《天津晓沃环保工程股份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；

（二）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并加盖公司公章的《天津晓沃环保工程股份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。

天津晓沃环保工程股份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24日